**关于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总部园区建设项目**

**设计方案公示反馈意见的处理情况**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总部园区建设项目建设地址为东至江宁路、南至新丰路、西至九龙花苑、北至安远路，建设单位为中国电气装备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我局于2023年8月17日至2023年8月27日对该项目进行了方案公示，收集意见截止日期为2023年9月3日，自公示日至收集意见截止日期止，我局收到了12345工单、来信、电子邮件等途径的反馈意见。

一、对规划管理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反馈如下：

1、关于建筑高度、间距、退界、面宽、风貌

本项目建筑高度符合该地块的控制详细规划，间距、退界符合《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土地使用建筑管理)》，面宽、风貌符合风貌地块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并经专家论证评审通过。

2、关于建筑日照

本项目的日照符合《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土地使用建筑管理)》、《上海市日照分析技术规范》等相关规范。

二、对非规划管理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反馈如下：

1、关于垃圾房、车库出入口、防火、消防等问题，我局已征询相关主管部门，并取得了同意意见。

2、关于入户监测、施工安全等，建设相关主管部门会根据相关规范要求做好施工过程中的监督检查工作。

下一阶段我局将综合各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依据已批准的规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严格审核，依法审批。

上海市静安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9月19日